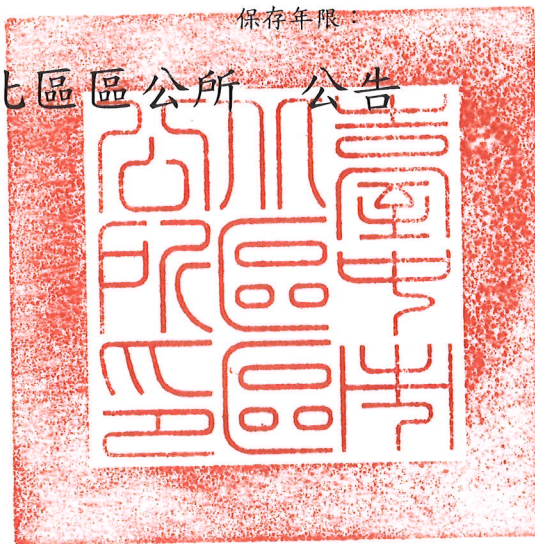


臺中市北區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3000343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羅文皋先生於日前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協助處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羅文皋先生(身分證字號：F10420****、民國40年12月10日出生、設籍臺中市北區賴旺里北平路二段五號6樓之11)於113年1月23日往生，大體安置於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大甲殯儀館冰櫃06號。
- 二、公告期間: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宗祈